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股票代碼 5704）

公司地址：台東縣卑南鄉溫泉村龍泉路 113 巷 23 號

電　　話：(089)510-680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綜合損益表	10
六、 權益變動表	11
七、 現金流量表	12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3 ~ 38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 2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1
(七) 關係人交易	31 ~ 32
(八) 質押之資產	3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 33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二)其他	33 ~ 3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6 ~ 37
(十四)部門資訊	37 ~ 38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預付款項	明細表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附註六(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積折舊變動	附註六(六)
應付帳款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七)
其他流動負債	明細表六
營業收入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	明細表八
推銷費用及管理費用	明細表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4104 號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知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知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知本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知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27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收入認列之存在與發生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八)。

知本公司之營業收入易受整體觀光市場景氣波動影響，且依公司作業流程之規定，收入分錄為人工核對相關佐證文件後切立傳票入帳，並非由系統自動產生，因其人工分錄存有較高之先天性風險，且收入對財務報表具重大性，因此本會計師對收入認列之存在與發生測試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營業收入(包含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等)相關控制流程是否有效執行。
2. 取得全年度營業收入傳票之切立人員明細並檢視其已經適當權責人員切立與核准。
3. 針對所選取之項目檢查相關佐證文件確認收入認列之適當性。

重大資本支出之相關資產、負債認列

事項說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及附註六(六)。

知本公司因營運需求進行客房裝修工程。此項資本支出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具重大性且因裝修工程產生之資產、負債認列時點、及相關支出是否具未來經濟效益而應資本化抑或是費用化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本會計師將以重大資本支出之相關資產及負債認列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未完工程增添明細表並確認其明細之完整性及計算正確性。
2. 增添成本核至佐證文件(如合約、發票及付款紀錄等)並依據財務報告編製所依據之準則及會計政策確認資本化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3. 針對本期增添之項目實地觀察或會同盤點。

4. 自已轉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抽核，評估其轉列時點之合理性。
5. 取得工程合約明細驗證負債之完整性，並檢查合約條款評估負債估列之完整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知本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知本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知本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知本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知

pwc 資誠

本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知本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知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阮呂曼玉

會計師 吳漢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2 日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0,544	8	$ 57,051	10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六(二)	112,500	21	140,000	2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764	-	20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6,912	1	7,188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423	-	1,661	-
1200	其他應收款		2,622	1	-	-
130X	存貨	六(四)	2,084	-	2,430	1
1410	預付款項		15,527	3	18,73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6,411	1	4,89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8,787	35	232,157	41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22,964	4	22,964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29,619	61	313,636	5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五)	1,547	-	1,19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55	-	91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55,585	65	338,708	59
1XXX	**資產總計**		$ 544,372	100	$ 570,865	100

（續次頁）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293	-	$ 530	-
2170	應付帳款		7,981	1	9,115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	-	1,009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40,206	7	33,837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743	1	2,37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2,489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七	30,447	6	28,993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2,670	15	78,350	14
	非流動負債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八)	17,291	3	20,763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291	3	20,763	3
2XXX	**負債總計**		99,961	18	99,113	17
	權益					
	股本	六(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388,617	72	388,617	68
	資本公積	六(十)				
3200	資本公積		106	-	106	-
	保留盈餘	六(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716	8	38,621	7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五)	12,972	2	44,408	8
3XXX	**權益總計**		444,411	82	471,752	8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44,372	100	$ 570,865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清波　　經理人：劉祖寧　　會計主管：盧炳宏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年度 金額	%	104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二)及七(一)	$ 281,010	100	$ 330,6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三)	(177,457)	(63)	(191,500)	(58)
5900	**營業毛利**		103,553	37	139,116	42
	營業費用	六(十三)及七(一)				
6100	推銷費用		(13,050)	(5)	(11,684)	(3)
6200	管理費用		(79,464)	(28)	(81,260)	(2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2,514)	(33)	(92,944)	(28)
6900	**營業利益**		11,039	4	46,172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625	1	3,4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7	-	(31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82	1	3,139	1
7900	**稅前淨利**		14,021	5	49,311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五)	(1,405)	(1)	(8,358)	(3)
8200	**本期淨利**		$ 12,616	4	$ 40,953	12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八)	($ 1,319)	-	($ 32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五)	224	-	5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521	4	$ 40,685	12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2		$ 1.05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六)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2		$ 1.0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清波　　經理人：劉祖寧　　會計主管：盧炳宏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 普通股股本	資本 普通股溢價	公積 處分資產增益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權益總額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388,617	$ 98	$ 8	$ 33,044	$ 57,877	$ 479,644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註)：	六(十一)						
法定盈餘公積		-	-	-	5,577	(5,577)	-
現金股利		-	-	-	-	(48,577)	(48,577)
104年度淨利		-	-	-	-	40,953	40,953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8)	(26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88,617	$ 98	$ 8	$ 38,621	$ 44,408	$ 471,752
105年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388,617	$ 98	$ 8	$ 38,621	$ 44,408	$ 471,752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註)：	六(十一)						
法定盈餘公積		-	-	-	4,095	(4,095)	-
現金股利		-	-	-	-	(38,862)	(38,862)
105年度淨利		-	-	-	-	12,616	12,616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95)	(1,09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88,617	$ 98	$ 8	$ 42,716	$ 12,972	$ 444,411

(註)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員工酬勞(紅利)分別為$1,000及$1,023，董監酬勞分別為$1,250及$1,534，均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清波　　經理人：劉祖寧　　會計主管：盧炳宏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021	$ 49,31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	六(六)(十三)	25,382	27,167
利息收入		(1,525)	(1,877)
股利收入		(955)	(1,2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57)	(51)
減損損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562)	(12)
應收帳款淨額		276	(29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38	(587)
存貨		346	391
其他流動資產		3,207	(7,2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63	(113)
應付帳款		(1,134)	83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09)	(725)
其他應付款		(3,490)	(2,59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66	653
其他流動負債		1,454	1,677
其他非流動負債		(4,791)	4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230	66,085
收取之利息		1,525	1,877
收取之股利		955	1,273
支付之所得稅		(6,641)	(12,7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069	56,4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27,500	-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520)	1,68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七)	(31,778)	(15,4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29	11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45)	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14)	(13,5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之現金股利		(38,862)	(48,57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862)	(48,5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6,507)	(5,6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7,051	62,7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40,544	$ 57,05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清波　　經理人：劉祖寧　　會計主管：盧炳宏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客房及會議廳出租、餐飲服務等國際觀光旅館業務、運動育樂設施之經營、運動用品之買賣等及有關業務之經營。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228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六)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金融資產減損

1.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

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

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7年 ～ 55年
其他設備	3年 ～ 18年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三)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四)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五)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個體）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十八)收入認列

本公司提供客房、會議廳出租及餐飲服務之相關服務。收入於服務提供或商品銷售後、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已提供勞務程度認列收入。

本公司提供之銷售協議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商品及後續期間之服務等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分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各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依照其獨立出售時之市場價值決定。

(十九)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公司將於財務報告認列減損損失，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3.無活絡市場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105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22,96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38	$ 83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9,606	56,221
	$ 40,544	$ 57,051

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未將現金作為質押擔保。

(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112,500	$ 140,000

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6,912	$ 7,188
減：備抵呆帳	-	-
	$ 6,912	$ 7,188

1.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群組1	$ 3,430	$ 2,064
群組2	3,482	5,124
	$ 6,912	$ 7,188

群組1：個人消費者。

群組2：公司行號及旅行社業者。

2.本公司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為商業本票、支票及定存單等，其公允價值計$1,780。

(四)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食品	$ 1,119	$ -	$ 1,119
飲料(含酒類)	134	-	134
商品	831	-	831
	$ 2,084	$ -	$ 2,084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食品	$ 1,410	$ -	$ 1,410
飲料(含酒類)	85	-	85
商品	935	-	935
	$ 2,430	$ -	$ 2,430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77,457及$191,500。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長榮鋼鐵(股)公司股票	$ 15,000	$ 15,000
大紘科技(股)公司股票	7,200	7,200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6,864	6,864
百年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366	366
累計減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466)	(6,466)
	$ 22,964	$ 22,964

1.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23,274	$ 581,320	$ 494,417	$ 155	$ 1,199,166
累計折舊	-	(447,040)	(438,490)	-	(885,530)
	$ 123,274	$ 134,280	$ 55,927	$ 155	$ 313,636
105年					
1月1日	$ 123,274	$ 134,280	$ 55,927	$ 155	$ 313,636
增添	-	8,625	4,489	28,523	41,637
處分淨額	-	(111)	(161)	-	(272)
折舊費用	-	(10,156)	(15,226)	-	(25,382)
12月31日	$ 123,274	$ 132,638	$ 45,029	$ 28,678	$ 329,619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23,274	$ 587,899	$ 487,350	$ 28,678	$ 1,227,201
累計折舊	-	(455,261)	(442,321)	-	(897,582)
	$ 123,274	$ 132,638	$ 45,029	$ 28,678	$ 329,619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23,274	$ 579,087	$ 484,584	$ 4,099	$ 1,191,044
累計折舊	-	(436,203)	(428,079)	-	(864,282)
	$ 123,274	$ 142,884	$ 56,505	$ 4,099	$ 326,762
104年					
1月1日	$ 123,274	$ 142,884	$ 56,505	$ 4,099	$ 326,762
增添	-	810	10,721	2,570	14,101
處分	-	-	(60)	-	(60)
重分類	-	1,423	5,091	(6,514)	-
折舊費用	-	(10,837)	(16,330)	-	(27,167)
12月31日	$ 123,274	$ 134,280	$ 55,927	$ 155	$ 313,636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23,274	$ 581,320	$ 494,417	$ 155	$ 1,199,166
累計折舊	-	(447,040)	(438,490)	-	(885,530)
	$ 123,274	$ 134,280	$ 55,927	$ 155	$ 313,636

(七)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3,776	$ 14,635
應付設備款	10,463	604
應付勞健保費用	2,245	2,211
應付洗滌及清潔費	1,882	2,158
品牌技術管理費	1,040	2,377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923	2,250
其他應付費用	9,877	9,602
	$ 40,206	$ 33,837

(八)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113	$ 22,7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22)	(2,02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7,291	$ 20,763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22,786	($ 2,023)	$ 20,763
當期服務成本	101	-	101
利息費用(收入)	276	(17)	259
	23,163	(2,040)	21,12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4)	(1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9)	-	(9)
經驗調整	1,342	-	1,342
	1,333	(14)	1,319
提撥退休基金	-	(4,380)	(4,380)
支付退休金	(3,383)	2,612	(771)
12月31日餘額	$ 21,113	($ 3,822)	$ 17,29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21,956	($ 1,953)	$ 20,003
當期服務成本	104	-	104
利息費用(收入)	383	(33)	350
	22,443	(1,986)	20,45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0)	(2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6)	-	(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	1,250	-	1,250
經驗調整	(901)	-	(901)
	343	(20)	323
提撥退休基金	-	(17)	(17)
12月31日餘額	$ 22,786	($ 2,023)	$ 20,763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25%	1.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77)	$ 601	$ 595	($ 574)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38)	$ 665	$ 659	($ 63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6)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144。

(7)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403
1-2年	698
2-5年	2,370
5年以上	21,783
	25,254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851 及$4,761。

(九)股本

1.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600,000 仟元，分為 6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88,617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公司之流通在外股數皆為 38,861,658 股。

(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一)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2.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配之。

3.本公司為旅館業，為因應長期財務規劃及旅館須定期維修，股東股利之發放採現金股利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之分配比率不低於當年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4.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5.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6.(1)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5年6月29日及民國104年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095		$ 5,577	
現金股利	38,862	1.0	48,577	1.25
	$ 42,957		$ 54,154	

(2)本公司於民國106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105年度盈餘指撥案如下：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62	$ -

上述民國105年度盈餘指撥議案，截至民國106年3月22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7.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六(十四)之說明。

(十二)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客房收入	$ 152,561	$ 184,850
餐飲收入	95,447	105,336
其他營業收入	33,002	40,430
	$ 281,010	$ 330,616

(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14,334	$ 118,737
食品及飲料之耗用	78,801	84,7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5,382	27,167
水電費用	8,938	9,680
商品存貨之變動	6,992	8,367
修繕費用	4,959	5,154
廣告費用	2,440	2,092
其他費用	28,125	28,496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 269,971	$ 284,444

(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95,924	$ 100,071
勞健保費用	9,131	9,290
退休金費用	5,211	5,215
其他用人費用	4,068	4,161
	$ 114,334	$ 118,737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1%~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

2.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10及$1,0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13及$1,25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05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皆以3%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分別為$420及$42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4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532	$ 8,30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2)	5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25)	-
所得稅費用	$ 1,405	$ 8,358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24)	($ 55)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384	$ 8,383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977)	(142)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	6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	55
所得稅費用	$ 1,405	$ 8,358

3.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利義務	$ 649	$ -	$ 224	$ 873
其他	549	125	-	674
合計	$ 1,198	$ 125	$ 224	$ 1,547

	104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利義務	$ 594	$ -	$ 55	$ 649
其他	549	-	-	549
合計	$ 1,143	$ -	$ 55	$ 1,198

4.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146	$ 2,146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6.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12,972	$ 44,408

7.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926 及$6,875，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1.08%，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4.84%。

(十六)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2,616	38,862	$ 0.32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0,953	38,862	$ 1.05

若員工酬勞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對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財務報告無重大影響，對每股盈餘亦無重大影響。

(十七)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637	$ 14,10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04	1,93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0,463)	(604)
本期支付現金	$ 31,778	$ 15,428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 22,677	$ 19,120

勞務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進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勞務購買：		
其他關係人	$ 16,742	$ 19,554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423	$ 1,661

4.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2,743	$ 3,386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係來自支付品牌技術管理費用及業務行銷推廣費用，該應付款並無附息。

5.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其他關係人	$ 21	$ -

上開預付款項主係替關係人代付旅展相關費用。

6.其他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2,022	$ 2,063

上開預收款項主係為銷售予關係人之禮券。

7.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2,455	$ -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147	$ 6,993
退職後福利	158	176
	$ 6,305	$ 7,169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流動資產	$ 6,411	$ 4,891	履約保證擔保

本公司為保護禮券持有人之權益依法成立元大商銀受託信託專戶，將每次銷售禮券之金額全額交付信託存入，每月結算流通在外禮券之金額如低於信託帳戶餘額始可提領該帳戶之存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民國 93 年 7 月 1 日成為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連鎖會員，俾能使用其商名並共同開創旅館業務，合約期間自簽約日起至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需於契約期間內按季支付商名使用費。

(二)本公司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由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協助本公司之業務行銷推廣事項，本公司依據合約內容所約定之比例分攤業務行銷推廣之費用，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則按月向本公司請款。

(三)本公司民國105年9月進行飯店內部裝修工程，委由安大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工程管理顧問，合約總價款約為$9,490，給付方式為每月計價一次，並於提送計價書後45天以現金支付，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尚未支付該筆款項。

(四)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飯店內部裝修而與多家廠商簽訂工程合約，工程總價款約為$90,380，本公司已支付之工程款為$16,085，剩餘款項將於後續期間依約支付。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105年度盈餘指撥案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	$ -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0,544)	(57,051)
債務淨額	(40,544)	(57,051)
總權益	$ 444,411	$ 471,752
總資本	$ 403,867	$ 414,701
負債資本比率	-	-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	$ 40,544	$ 40,54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投資		
-流動	112,500	112,500
應收票據	764	76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335	8,335
其他流動資產		
-受限制資產	6,411	6,411
	$ 168,554	$ 168,554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	$ 57,051	$ 57,05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投資		
-流動	140,000	140,000
應收票據	202	20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849	8,849
其他流動資產		
-受限制資產	4,891	4,891
	$ 210,993	$ 210,993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293	$ 1,29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981	7,98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2,949	42,949
	$ 52,223	$ 52,223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530	$ 53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124	10,12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6,214	36,214
	$ 46,868	$ 46,868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財務風險管理作業規則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B.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D.本公司無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

(2)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執行，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本公司財務部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1年以下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293	$ -	$ 530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981	-	10,124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2,949	-	36,214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2)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3)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3.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4.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一。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係以勞務別提供之角度做為業務經營及制定決策，故管理階層亦依此一模式用以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公司有兩個應報導部門：甲部門及乙部門。甲部門係提供客房及會議廳出租業務；乙部門係提供餐飲服務業務。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依據各營運部門之稅後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5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52,561	$ 95,447	$ 33,002	$ 281,010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 152,561	$ 95,447	$ 33,002	$ 281,010
部門損益	$ 52,207	($ 19,519)	($ 18,667)	$ 14,021
部門總資產	$ 178,951	$ 111,957	$ 253,464	$ 544,372

	104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4,849	$ 105,336	$ 40,431	$ 330,616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 184,849	$ 105,336	$ 40,431	$ 330,616
部門損益	$ 77,939	($ 14,197)	($ 14,431)	$ 49,311
部門總資產	$ 175,356	$ 99,926	$ 295,583	$ 570,865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提供客房出租業務及餐飲服務業務。明細組成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客房收入	$ 152,561	$ 184,849
餐飲收入	95,447	105,336
其他收入	33,002	40,431
合計	$ 281,010	$ 330,616

(五)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5）
				股　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86,400	$ 6,864	12.71	（註4）	無
〃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股票	-	〃	636,693	15,000	0.16	〃	〃
〃	大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股票	-	〃	240,000	1,100	1.36	〃	〃
〃	百年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	〃	（註6）	-	2.58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該等公司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故以成本衡量。

註5：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6：非屬股份有限公司，故不適用。本公司對百年國際科技有限公司之出資額為$366。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38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65
	活期存款	39,541
		$ 40,544

（以下空白）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關係人：			
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1,323	
其他		100	
		$ 1,423	
非關係人：			
易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958	
其他		5,954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6,912	

（以下空白）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用品盤存		$ 11,132	
預付款項	保險費、修繕費及代墊款項等	4,395	
		$ 15,527	

（以下空白）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 股數	期初 帳面金額	本期增加 股數	本期增加 金額	本期減少 股數	本期減少 金額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6,400	$ 6,864	-	$ -	-	$ -	686,400	$ 6,864	無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636,693	15,000	-	-	-	-	636,693	15,000	無	
大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7,200	-	-	-	-	240,000	7,200	無	
百年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36,600	366	-	-	-	-	36,600	366	無	
小計		29,430		-		-		29,430		
減：累計減損-大紘		(6,100)		-		-		(6,100)		
累計減損-百年		(366)		-		-		(366)		
		$ 22,964		$ -		$ -		$ 22,964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專賣生魚片鮮魚	$	854	
員發		605	
信輝商行		579	
開元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41	
園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49	
優品行		435	
和記商行		420	
其他零星客戶		4,098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7,981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預收訂金		$ 9,255	
預收收入-住宿券及餐券等		19,798	
其他		1,394	
		$ 30,447	

（以下空白）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餐旅服務收入			
客房收入		$ 152,561	
餐飲收入		95,447	
小　　計		248,008	
其他營業收入		33,002	
		$ 281,010	

（以下空白）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餐旅服務成本	
客房成本	$ 53,816
餐飲成本	78,801
小　　計	132,617
其他營業成本	
藝品店成本	6,992
其他	37,848
小　　計	44,840
	$ 177,457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及管理費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備註
薪資支出	$ 6,991	$ 32,100	
電費	-	8,485	
廣告費	2,407	-	
修繕費	-	4,959	
其他	3,652	33,920	
	$ 13,050	$ 79,464	

（以下空白）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0,958	$ 34,966	$ 95,924	$ 62,940	$ 37,131	$ 100,071
勞健保費用	6,545	2,586	9,131	6,863	2,427	9,290
退休金費用	3,417	1,794	5,211	3,425	1,790	5,21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69	1,099	4,068	3,077	1,084	4,161
折舊費用	22,191	3,191	25,382	24,549	2,618	27,167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28人及230人。